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上一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公司上一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所揭示的风险因素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	2
重大风险	提示	3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 ,	公司基本信息	6
_,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 ,	公司债券情况	13
_,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1
— ,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1
_,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2
四、	资产情况	3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3
六、	负债情况	3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6
+-,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 ,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二、 三、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2

释义

华电租赁、公司、发行人	指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电集团、集团公司、集团	指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章程》
原银保监会、原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国家金融监
		督管理总局
《暂行办法》	指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
		当期债券的投资者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
		法定假日,即不包括中国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
		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
		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
		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报告中,如部分财务数据与审计报告取万位数存在尾数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 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华电租赁
外文名称(如有)	Huadian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殷红军
注册资本(万元)	522,108.263566
实缴资本 (万元)	522,108.263566
注册地址	天津市 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 416 号铭海中
	心 6 号楼-2、5-312-03
办公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金丽南路 3 号院金唐西联大厦 D座 1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3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xiaobo-mei@chd.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梅小波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丽南路 3 号院金唐西联大厦 D座 16 层
电话	010-85601905
传真	010-85601919
电子信箱	xiaobo-mei@chd.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华电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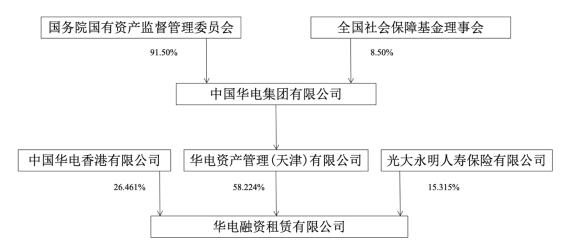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 58.224%, 无受限股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 84.685%, 无受限股权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_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 型	变更人员名 称	变更人员职 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 间	工商登记完 成时间
董事	李松滨	董事	卸任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董事	张磊	董事	新任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 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1.11%。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殷红军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殷红军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殷红军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杨桦、张磊、邸娜发行人的监事:郑鸾、曾瑞莲、骆英辉发行人的总经理:汤浩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梅小波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华电租赁是一家商务部批准成立的、专业从事租赁业务的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确立了"服务集团,产融结合"的长期发展目标,以各类电厂、煤企为主要服务对象,重点发展电力、能源行业及其上下游产业租赁业务。公司的业务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从盈利模式来看,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收入由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两部分组成,利息收入主要来自于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租金收入,手续费收入主要是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收取的咨询费及服务费;公司的成本主要为资金来源的利息支出。公司利用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开展租赁业务,其利息收入与公司资金成本之间的差额构成公司的核心盈利来源。

从业务模式来看,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分为直接租赁和售后回租两种模式。直接租赁 是指融资租赁公司根据承租人的资产购置计划,由融资租赁公司向供应商采购资产并出租 于承租人使用,承租人分期支付租金的方式。售后回租是指承租人将自有资产出售予融资 租赁公司,并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合同,将上述资产从融资租赁公司租回使用的方式。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近年来,融资租赁公司数量增速持续放缓,业务规模增速亦持续下降,融资租赁行业业务规模在 2007 年进入快速发展期以来出现了首次负增长。在行业增速变缓甚至出现负增长的环境下,龙头企业在业务规模和融资方面具有较大优势,行业分化明显。

原银保监会于 2019 年 10 月发布了对商业保理企业的监管要求,2020 年 6 月,正式发布《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体现出原银保监会对于类金融企业的监管标准逐渐向银行靠拢。《暂行办法》对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开展具有较强的引导和规范作用。受监管趋严和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2020 年以来,融资租赁公司数量持续减少,业务规模持续收缩。在行业增速变缓甚至出现负增长的环境下,龙头企业在业务规模和融资方面具有较大优势,行业分化明显。

近年来,各地陆续出台了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广东省、山东省、云南省、湖南省等地相继出台了针对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征求意见稿或试行办法。2021年8月,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发布《上海市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21年6月,国务院国资委下发了《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央企业所属融资租赁公司健康发展和加强风险防范的通知》。总体看,在原银保监会下发《暂行办法》后,中央及各地均针对融资租赁公司的规范经营和风险防范等方面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对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开展具有较强的引导和规范作用。随着原银保监会印发的《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单一承租人、单一集团和关联方等集中度的比例要求临近过渡期限,部分省市也陆续出台通知或征求意见稿延长过渡期,融资租赁企业的业务结构调整仍面临较大挑战。2023年5月15日天津市金融局发布《关于延长天津市融资租赁公司监管过渡期安排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拟将天津市融资租赁公司监管过渡期在原三年基础上延长至2024年末。2024年12月10日天津市金融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融资租赁公司监管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公告》,拟将天津市融资租赁公司监管过渡期截止日期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在此大背景下,内靠我国五大发电集团之一央企华电集团,外依托境内外实力股东,公司凭借强大的股东背景、内部完善的风控制度以及稳定的客户群体,聚焦电力业务板块和煤炭业务板块,目前公司主业突出,优势明显,市场地位显著,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保持稳定。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4	z期			上生	F同期	
业务板块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收入占
	入	本	(%)	比(%)	入	本	(%)	比(%)
利息收入 /支出	18.35	11.63	36.64	88.87	15.72	10.46	33.46	85.58
手续费及 佣金收入 /支出	2.30	0.11	95.23	11.13	2.65	0.20	92.46	14.42
合计	20.65	11.74	43.16	100.00	18.37	10.66	41.96	100.00

-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金额一致。
-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 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 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同期 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 减(%)
利息收入/支出	租赁业 务	18.35	11.63	36.64	16.73	11.15	9.50
手续费 及佣金 收入 / 支 出	租赁业 务	2.30	0.11	95.23	-13.17	-45.12	3.00
合计	_	20.65	11.74	1	12.42	10.1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45.12%,主要系融资手续费较上年减少。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十四五"期间,公司将以打造"华电租赁升级版"为目标,坚持"产融结合,服务实体产业;创新发展,实现价值创造;稳中求进,严控业务风险"的理念,围绕能源及上下游产业,进一步提升租赁资产质量,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公司的发展目标是建设具有能源特色的专业化融资租赁公司。"十四五"期间,公司要抓住绿色能源大力发展的机遇,深耕风电、光伏、水电发电行业,实现绿色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租赁资产规模,提

升公司行业知名度和影响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行业监管政策变动风险

2020年6月,原银保监会发布《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22号),其中重新规定融资租赁企业的风险资产与净资产的比例,由原先的风险资产不得超过净资产的10倍更新至不得超过净资产的8倍,并就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融资集中度、单一客户关联度及单一股东关联度设定了监管标准。目前公司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单一集团客户融资集中度、单一客户关联度指标均未达标,虽然目前仍处于该监管办法的三年过渡期内,且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可以根据特定行业的实际情况,适当延长过渡期安排,但公司存在不满足监管要求的潜在风险,同时监管机构变更引发的一系列政策更新将对公司业务布局和规模产生重要影响,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面临不确定性风险。目前,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拓展各类业务,积累客户资源和项目储备,力争实现平稳过渡,降低行业监管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2)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84.07%,资产负债率较高。一方面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产负债率通常高于一般工商企业;另一方面,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量不断扩大,负债规模增长较快,使得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高水平。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在行业中仍处于合理水平,但资产负债率持续高位,可能会影响公司的资金筹措,进而影响公司持续发展。公司已经在积极探索发行权益类融资工具进行资金补充并控制资产负债率。

(3) 宏观经济影响风险

发行人业务及收入主要集中在国内市场,因此中国经济的发展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营运业绩以及前景具有重大影响力。近年来,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增长最快的经济体之一。然而由于全球经济增速不断下滑,未来若中国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及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发行人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和宏观经济波动,保持公司杠杆率在合理 范围内,同时通过多元化融资渠道进行资金补充并控制资产负债率。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 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五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在业务方面,发行人目前以各类电厂、煤企为主要服务对象,主营业务主要围绕电力、能源行业及其上下游产业融资租赁业务展开,未来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大业务拓展力度,建立并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的经营能力。公司的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2、在人员方面,发行人综合管理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或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

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独立于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独 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 3、在资产方面,发行人各股东投入资金已足额到位。发行人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发行人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发行人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
- 4、在机构方面,发行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健全的治理结构,拥有独立的决策机制和职能部门,机构设置完整健全。内部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做到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5、在财务方面,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系统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单独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关联交易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依据双方合同定价。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交易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公司制定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集团内业务准入指引》和《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项目租后检查操作细则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项目现场检查操作细则》等制度文件,对关联方项目选择标准和决策程序进行规范,制定项目巡视计划,规定项目经理与资产管理专员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电话回访或现场巡视。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制定了《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对外信息披露由公司统一决策。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9.86
其他交易	7.10

-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不适用
- 3. 担保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 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C 华租 02
3、债券代码	115159. SH
4、发行日	2023年5月11日
5、起息日	2023年5月15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5月15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 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 佳坐夕钞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1、债券名称	
	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3、债券代码	115444. SH
4、发行日	2023年6月1日
5、起息日	2023年6月5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6月5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
	行使某一续期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745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1、	
	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3、债券代码	137883. SH
4、发行日	2022年9月23日
5、起息日	2022年9月27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9月27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 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
	行使某一续期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i>~</i> =	

1	化电动次组任大阳八司 0000 左五百七川和次龙八丁华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C 华租 01
3、债券代码	137924. SH
4、发行日	2022年10月13日
5、起息日	2022年10月17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10月17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
70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1、顶分石物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华租 01
3、债券代码	240205. SH
4、发行日	2023年11月20日
5、起息日	2023年11月22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2025年11月24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11月22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	华由融资和凭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3、债券代码	241205. SH
4、发行日	2024年7月24日
5、起息日	2024年7月29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7月29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1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华租 02
3、债券代码	240373. SH
4、发行日	2023年12月11日
5、起息日	2023年12月13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12月13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 2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3、债券代码	240942. SH
4、发行日	2024年4月22日
5、起息日	2024年4月24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7年4月24日
8、债券余额	5. 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 15.71.1.21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华租 01
3、债券代码	240983. SH
4、发行日	2024年5月10日
5、起息日	2024年5月14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7年5月14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4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C 华租 03
3、债券代码	241430. SH
4、发行日	2024年8月13日
5、起息日	2024年8月15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7年8月15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1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1、债券名称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1、灰沙石水	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0 /t W. 66 Th	
2、债券简称	24 华租 04
3、债券代码	241498. SH
4、发行日	2024年8月16日
5、起息日	2024年8月20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_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9年8月20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 2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点击、协商、询价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	否
施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15444.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 整 票 面 利 率 选 择 权 □ 回 售 选 择 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883.SH
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 整 票 面 利 率 选 择 权 □ 回 售 选 择 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205.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 整 票 面 利 率 选 择 权 √ 回 售 选 择 权 □ 发 行 人 赎 回 选 择 权 □ 可 交 换 债 券 选 择 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调整为 2.35%。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债券 4.40 亿元。发行人对回售债券全额完成转售,最终债券 余额为 10.00 亿元。

债券代码	241205.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 整 票 面 利 率 选 择 权 □ 回 售 选 择 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942.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 整 票 面 利 率 选 择 权 □ 回 售 选 择 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159.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15444.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37883.SH
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37924.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40205.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41205.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资信维持承诺
称	英旧华的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无
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行	H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无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债券代码	240373.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40942.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40983.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41430.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41498.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监测和披露情况	无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 码	债券简 称	是否为专 项品种债 券	专项品种债 券的具体类 型	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 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0942 .SH	GC 华 租 Y4	是	碳中和绿色 可续期公司 债券	5.00	0.00	0.00
240983 .SH	24 华租 01	否	不适用	8.00	0.00	0.00
241205 .SH	GC 华 租 Y5	是	碳中和绿色 可续期公司 债券	8.00	0.00	0.00
241430 .SH	GC 华 租 03	是	碳中和绿色 公司债券	6.00	0.00	0.00
241498 .SH	24 华租 04	否	不适用	6.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 募集资金 实际使用 金额	偿还有息 债务公债 含分情况 及所涉金 额	偿还公司 债券情况 及所涉金 额	补充流动 资金情况 及所涉金 额	固定资产 项目投资 情况及所 涉金额	其他用途 及所涉金 额
240942.S H	GC 华租 Y4	5.00	不适用	不适用	用于绿色 项目融资 租赁款投 放 5.00 亿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240983.S H	24 华租 01	8.00	用于偿还 到期有息 债务 8.00 亿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1205.S H	GC 华租 Y5	8.00	不适用	不适用	用本发介行绿租放 产期行人色赁的 一种,有人的,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不适用	不适用

					资金支出 8.00 亿元		
241430.S H	GC 华租 03	6.00	不适用	不适用	用本发个行绿租放资的金亿元 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	不适用	不适用
241498.S H	24 华租 04	6.00	不适用	用于偿还 到期公司 债券本金 6.00 亿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适用 √不适用
-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 代码	债券 简称	截至报告期 末募集资金 实际用途 (包括实际 使用和临时 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 定用途(含募 集说明书约定 用途和合规变 更后的用途) 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 使用品为 按用。 按所有的有 管理的相 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使用 是否合法合 规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专项 账户管理是 否合法合规
24094 2.SH	GC 华 租 Y4	全部用于绿色项目融资 租赁款投放	是	不适用	是	是
24098 3.SH	24 华 租 01	全部用于偿 还到期有息 债务	是	不适用	是	是
24037 3.SH	GC 华 租 Y5	全 换 方 月 用 日 放 金 的 本 行 内 于 很 分 行 色 款 有 日 的 立 也 立 也 立 也 立 也 立 也 也 立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是	不适用	是	是
24143 0.SH	GC 华 租 03	全部用于置换本期债券发行前3个月内发行人项	是	不适用	是	是

		目租赁款投 放的自有资 金支出				
24149	24 华	全部用于偿	п	7)1 H	н	н
8.SH	租 04	还到期公司 债券本金	是	不适用	是	是

-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 □适用 √不适用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159.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均按时付息,偿债计划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 115444.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均按时付息,偿债计划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 137883.SH

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均按时付息,偿债计划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 137924.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均按时付息,偿债计划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 240205.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內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均按时付息,偿债计划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 241205.SH

3434 14: 4: = :=====::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小 坦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本期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行情况	

债券代码: 240373.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2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小坦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本期债券均按时付息,偿债计划执行良好
行情况	

债券代码: 240942.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债券代码: 240983.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债券代码: 241430.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债券代码: 241498.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制定偿债计划、制定偿债应急保障方案、资信维持承诺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及救济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行情况	本期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日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
	5 🗵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凯、谢德宽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5159.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2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7 层
联系人	袁征、王荣刚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债券代码	115444.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9F
联系人	王雯雯、马司鼎、胡灏楠、黄韫韬
联系电话	010-56052034

债券代码	137883. SH
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9F
联系人	王雯雯、马司鼎、胡灏楠、黄韫韬
联系电话	010-56052034

债券代码	137924.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1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7
	层
联系人	袁征、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法业 / 1277	0.40005 074
债券代码	240205.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1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7
	层
联系人	袁征、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债券代码	241205.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9F
联系人	马司鼎、胡灏楠、陈子彦
联系电话	010-56052034
	<u> </u>
债券代码	240373.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2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7
74 470.11	层
联系人	袁征、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以 次宅山	010 03333702
债券代码	240942.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9F
联系人	马司鼎、胡灏楠、陈子彦
联系电话	010-56052034
以 尔屯语	010-30032034
债券代码	240983. 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1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力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7
<u>外公地址</u> 	
14.2.1	层 表征 转达法
联系人	袁征、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は光かな	0.41.400 677
债券代码	241430.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3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7
	层
联系人	袁征、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债券代码	241498. 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4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7
	层
联系人	袁征、韩沛沛
联系电话	010-83939702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159. SH
	GC 华租 02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债券代码	115444.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 , , ₌ =	(PICC) 17 层
his Mr. Down	
债券代码	137883. SH
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17 层
债券代码	137924.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77. 47.67.11.	(PICC) 17 层
债券代码	240205.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连 坐 (4) 切	241205 CH
债券代码	241205.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1100) 11 広
债券代码	240373.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债券代码	240942.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债券代码	240983. 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债券代码	241430.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3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u> </u>
债券代码	241498. SH
债券简称	24 华租 04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B 座
	(PICC) 17 层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

财务报表无影响。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 额	较上期末 的变动比 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2.21	-37.63	主要系闲置资金余额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信托产品、基金产品	25.79	55.67	主要系优化流动性管理交易性金融资 产规模提升,此外增加了自持的资产 支持商业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次级所 致
预付款项	服务费、 管理费	0.06	100.00	主要系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 款	应收所得 税返还	0.24	852.36	主要系应收税费返还所致
其他流动 资产	代垫款项	0.00	-99.01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抵扣所致
长期应收 款	应收融资 租赁款	461.98	30.95	主要系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电子设备	0.03	149.80	主要系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 费用	_	-	-100.00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完毕所致
无形资产	软件	0.00	58.24	主要系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 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內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0.90	95.71	-	17.06
合计	560.90	95.71	_	_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 □适用 √不适用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 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 2.报告期内,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 0亿元, 收回: 0亿元;
-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 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 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 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08.45亿元和490.8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0.18%。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到期时间		金额占有息	
别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金额合计	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 债券	0	100.32	65.92	166.24	33.87
银行贷款	0	112.09	197.47	309.56	63.07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0	0	0	0	0
其他有息债 务	0	7.05	8.00	15.05	3.07
合计	0	219.46	271.39	490.85	_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5.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4.98 亿元,且共有 73.9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內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08.45 亿元和 490.8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0.18%。

				平位: 亿几	中本: 人区中
有息债务类		到期时间		金额占有息	
别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金额合计	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 债券	0	100.32	65.92	166.24	33.87
银行贷款	0	112.09	197.47	309.56	63.07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0	0	0	0	0
其他有息债 务	0	7.05	8.00	15.05	3.07
合计	0	219.46	271.39	490.85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85.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4.98 亿元,且共有 73.9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5.59	41.89	-38.90	主要系短期借款到 期归还所致
应付票据	3.21	0.89	261.45	主要系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0.06	1	100.00	主要系应付账款增 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04	0.03	35.58	主要系员工增加应 付职工薪酬提高所 致
应交税费	0.53	0.77	-31.16	主要系税费缴纳所 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48.80	82.91	79.46	主要系长期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66	30.45	49.98	主要系短期债券增 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 8.0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0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0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 0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为规范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公司 2024 年 9 月对《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章节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制度主要内容包括信息披露的标准、职责分工、信息披露的内容、保密措施等。

本次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修订,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7924. SH
------	------------

² 债券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36

H. W. Kr.TL	ac liste of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1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10.00
已使用金额	10.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10
绿色项目名称	河池南丹山口 200MW 风电项目、礼县固城 100 兆瓦风力发电项目、盐源白乌风电场工程项目、凉山盐源后龙山风电项目、凉山盐源白杨坪风电建设项目、盐源沃底风电场项目、盐源大坝梁子风电场工程项目、定边王盘山高伙场风电场 49.5MW 工程项目、定边王盘山洋峁湖风电场 49.5MW 工程项目、UPC 台州黄岩风电场工程项目、王渠则风电场一期 49.5MW 工程项目、王渠则风电场二期 49.5MW 工程项目、王渠则风电场二期 49.5MW 工程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 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 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3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 于绿色项目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4金 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 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以 ,建设、 ,	1、河池南丹山口 200MW 风电项目,位于广西河池,总投资 123,474.0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W,建设中; 2、礼县固城 100 兆瓦风力发电项目,位于甘肃陇南,总投资 62,141.96 万元,装机容量 100MW,已建成; 3、盐源白乌风电场工程项目,位于四川凉山,总投资 87,526.49 万元,装机容量 120MW,已建成; 4、凉山盐源后龙山风电项目,位于四川凉山,总投资 78,571.44 万元,装机容量 100MW,已建成; 5、凉山盐源白杨坪风电建设项目,位于四川凉山,总投资 62,294.93 万元,装机容量 90MW,已建成; 6、盐源沃底风电场项目,位于四川凉山,总投资 62,294.93 万元,装机容量 90MW,已建成; 6、盐源沃底风电场项目,位于四川凉山,总投资 52,037.03 万元,装机容量 90MW,已建成; 7、盐源大坝梁子风电场工程项目,位于四川凉山,总投资 90,393.38 万元,装机容量 120MW,已建成; 8、定边王盘山高伙场风电场 49.5MW 工程项目,位于陕西定边,总投资 39,898.84 万元,装机容量 49.5MW,已建成; 9、定边王盘山洋峁湖风电场 49.5MW 工程项目,位于陕西定边,总投资 42,892.06 万元,装机容量 49.5MW,已建成; 10、UPC 台州黄岩风电场工程项目,位于浙江台州,总投资 100 UPC 台州黄岩风电场工程项目,位于浙江台州,总投资 100 UPC 台州黄岩风电场工程项目,位于浙江台州,总投资

³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⁴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17 4. 441 L # 6- V2 A CC 11	50,507.60 万元,装机容量 56MW,已建成; 11、王渠则风电场一期 49.5MW 工程项目,位于陕西榆林,总投资 43,205.23 万元,装机容量 49.5MW,已建成; 12、王渠则风电场二期 49.5MW 工程项目,位于陕西榆林,总投资 38,825.03 万元,装机容量 49.5MW,已建成。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存在相关情况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 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 和重要前提条件	2022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已投项目总投资为 771,767.99 万元,2022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有 99,900.00 万元用于上述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按照实际使用资金和项目总投资比例折算后加和,2024年已投项目可实现年减排二氧化碳 102.07 万吨,节约标准煤 37.70 万吨,减排 NOx 166.77 吨,减排 SO ₂ 104.07 吨,减排颗粒物 21.32 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男与/或实际境 人人 具体环境 党益情况 (具体环境 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期 化 人名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实际环境效益情况相符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 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 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 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设立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 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 构相关情况(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 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 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联合赤道跟踪评估了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华电租赁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项目评估与筛选、信息披露与报告方面的执行情况,绿色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目标实现情况,已投项目的合规性及环境影响,认定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部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6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2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024年修订)》(上证发〔2024〕162号)、《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2022〕第1号)等相关要求,联合赤道维持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绿色等级为 G1。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 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 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0

0	
债券代码	115159.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2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10.00
已使用金额	10.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3
绿色项目名称	福清海坛海峡海上风电场项目、平遥朱坑 100MW 风电项目、云南禄劝县撒永山 250MW 光伏电站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 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 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 于绿色项目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⁶ 金 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 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1、福清海坛海峡海上风电场项目,位于福建海坛,总投资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	632,821.00 万元,装机容量 300MW,已建成;
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	2、平遥朱坑 100MW 风电项目,位于山西晋中,总投资 82,674.82
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	万元,装机容量 100MW,已建成;
地区、投资、建设、现	3、云南禄劝县撒永山 250MW 光伏电站,位于云南昆明,总投资
状及运营详情等	114,927.32 万元,装机容量 250MW,已建成。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	
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	
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	
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	不存在相关情况
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	
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	
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2023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已投项目总投资为 830,423.14 万元,
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	2023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有 99,900.00 万元用于上

⁵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⁶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 和重要前提条件	述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按照实际使用资金和项目总投资比例折算后加和,2024年已投项目可实现年减排二氧化碳 12.28万吨,节约标准煤 5.72万吨,减排 NOx 25.28吨,减排 SO ₂ 15.78吨,减排颗粒物 3.23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实际环境效益情况相符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 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 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 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 体安排	设立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 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 构相关情况(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 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 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联合赤道跟踪评估了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华电租赁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项目评估与筛选、信息披露与报告方面的执行情况,绿色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目标实现情况,已投项目的合规性及环境影响,认定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部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6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2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024年修订)》(上证发〔2024〕162号)、《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2022〕第1号)等相关要求,联合赤道维持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绿色等级为 G1。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 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 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0942.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5.00
己使用金额	5.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11
绿色项目名称	江苏华电 400MWp 分布式发电项目(南京宸泰)、华电陕西户用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户用光伏收购项目(渭南华之泰)、浙江酪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浙江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中清能禄劝县岩子头 200MW 生态修复光伏电站项目、浙江泰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浙江泰喻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浙江泰喻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华电福新安庆大观风电场项目、协鑫风台县港河风电场项目、偏关县晋林 100MW 光伏储能发电项目、纳雍县曙光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 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 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 于绿色项目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8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 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 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 属目录类别,建设、 地区、投资、建设、 状及运营详情等	1、江苏华电 400MWp 分布式发电项目(南京宸泰),位于江苏省,总投资 147,677.22 万元,装机容量 400MV,建设中; 2、华电陕西户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户用光伏收购项目(渭南华之泰),位于陕西省,总投资 69,687.7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建设中; 3、浙江酪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位于福建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93,052.31 万元,装机容量 250MV,已建成; 4、浙江攻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位于福建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93,055.56 万元,装机容量 250MV,已建成; 5、浙江泰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山西省、山东省、江苏省、湖北省、河北省和福建省,总投资76,050.69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已建成; 6、浙江泰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山西省、山东省、江苏省、湖北省、河北省和福建省,总投资76,056.5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已建成; 7、浙江泰喻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山西省、山东省、江苏省、湖北省、河北省和福建省,总投资76,065.1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已建成;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 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	不存在相关情况

⁷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⁸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	
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	
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	
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	
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2024 年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已投项目总投资为
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	851,733.48 万元,2024 年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
	资金已有 49.933.00 万元用于上述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按照实
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	际使用资金和项目总投资比例及发行时间占 2024 年全年天数比
和重要前提条件	例折算后加和,2024年已投项目可实现年减排二氧化碳6.49万吨
	,节约标准煤 2.89 万吨,减排 NOx 12.80 吨,减排 SO ₂ 7.99 吨,
	减排颗粒物 1.64 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	
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	
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	
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实际环境效益情况相符
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	
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	
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	
进行说明)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	
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	
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	 不适用
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小坦用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 体安排	设立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情况	型 A + 光阳 吹运 4 フ + 5 4 2 4 1 4 1 4 1 4 1 4 1 4 1 4 1 4 1 4 1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	联合赤道跟踪评估了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华电租赁
构相关情况(如有),	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项目评估与筛选、信息披露与报告方面
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	的执行情况,绿色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目标实现情况,已投项目
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	的合规性及环境影响,认定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
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使用部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
	(证监会公告(2017)6 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
	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 20 号)、《上海证
	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专项品
	种公司债券(2024年修订)》(上证发〔2024〕162号)、《绿色债
	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
	2024 年版)》《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2022
)第1号)等相关要求,联合赤道维持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
	绿色等级为 G1。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	. — • • • • • • • • • • • • • • • • • •
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	 不适用
有)	1 ~ 7 14
其他事项	无
六世尹火	/L

42

债券代码	241205.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8.00
己使用金额	8.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11
绿色项目名称	浙江泰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浙江泰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浙江泰喻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华电陕西户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户用光伏收购项目(渭南华之泰)、浙江酪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浙江雪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浙江琼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纳雍县曙光农业光伏电站项目、协鑫风台县港河风电场项目、偏关县晋林 100MW 光伏储能发电项目、陕西华电靖边 20 万千瓦风力发电工程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	<u> </u>
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 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9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 于绿色项目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10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 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 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 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 地区、营详情等	1、浙江泰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山西省、山东省、江苏省、湖北省、河北省和福建省,总投资76,056.5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已建成; 2、浙江泰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山西省、山东省、江苏省、湖北省、河北省和福建省,总投资76,050.69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已建成; 3、浙江泰喻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MW 户用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山西省、山东省、江苏省、湖北省、河北省和福建省,总投资76,065.1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已建成; 4、华电陕西户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户用光伏收购项目(渭南华之泰),位于陕西省,总投资69,687.70 万元,装机容量 200MV,建设中; 5、浙江酪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位于福建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93,052.31 万元,装机容量 250MV,已建成;

⁹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

¹⁰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93,032.82万元,装机容量250MV,已建成;7、浙江琼泰新能源有限公司250.0MW户用光伏项目,位于福建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93,058.72万元,装机容量250MV,已建成;8、纳雍县曙光农业光伏电站项目,位于贵州纳雍,总投资93,568.00万元,装机容量200MV,建设中;9、协鑫风台县港河风电场项目,位于安徽风台,总投资44,089.00万元,装机容量50MV,已建成;10、偏关县晋林100MW光伏储能发电项目,位于忻州偏关,总投资43,504.64万元,装机容量100MV,建设中;11、陕西华电靖边20万千瓦风力发电工程项目,位于陕西榆林靖边县,总投资93,568.00万元,装机容量200MV,建设中。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存在相关情况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 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 和重要前提条件	2024 年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已投项目总投资为830,423.14 万元,2024 年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已有79,892.80 万元用于上述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按照实际使用资金和项目总投资比例及发行时间占2024 年全年天数比例折算后加和,2024年已投项目可实现年减排二氧化碳7.03万吨,节约标准煤3.07万吨,减排NOx11.62吨,减排SO ₂ 10.41吨,减排颗粒物1.73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预期与/或实际境 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 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 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实际环境效益情况相符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 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 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 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设立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 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 构相关情况(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 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	联合赤道跟踪评估了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华电租赁 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项目评估与筛选、信息披露与报告方面 的执行情况,绿色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目标实现情况,已投项目 的合规性及环境影响,认定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

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使用部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6 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 2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024 年修订〕》(上证发〔2024〕162 号)、《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 年版〕》《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2022〕第 1 号〕等相关要求,联合赤道维持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绿色等级为 G1。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 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 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0

债券代码	115159.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03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6.00
己使用金额	6.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6
绿色项目名称	浙江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浙江琼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广东华电阳江青洲三 5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华电康保卧虎石风电场 300MW 工程项目、东方民生巴里坤三塘湖风电场一期 49.5 兆瓦风电项目、道县 黄毛岭风电场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 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 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11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 于绿色项目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¹² 金 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 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1、浙江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位于福建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	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
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	93,055.56 万元,装机容量 250MW,已建成;
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	2、浙江琼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MW 户用光伏项目,位于福建

¹¹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¹²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省、江苏省、河北省、山东省、天津市和浙江省,总投资93,058.72 万元,装机容量250MW,已建成;3、广东华电阳江青洲三5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位于广东阳江,总投资1,054,563.99 万元,装机容量500MW,已建成;4、华电康保卧虎石风电场300MW工程项目,位于河北康保,总投资252,914.12 万元,装机容量300MW,已建成;5、东方民生巴里坤三塘湖风电场一期49.5 兆瓦风电项目,位于新疆巴里坤,总投资40,775.00 万元,装机容量49.5MW,已建成。6、道县黄毛岭风电场项目,位于湖南道县,总投资57,400.00 万元,装机容量100MW,已建成。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 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 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 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 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 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 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存在相关情况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 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 和重要前提条件	2024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已投项目总投资为1,591,767.39 万元,2024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已有59,940.00 万元用于上述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按照实际使用资金和项目总投资比例及发行时间占2024 年全年天数比例折算后加和,2024年已投每年可实现年减排二氧化碳5.63 万吨,节约标准煤2.27 万吨,减排NOx 10.05 吨,减排SO ₂ 6.27 吨,减排颗粒物1.29 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预期与/或实际境 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 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 战场。 强级是债券存续期信 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 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 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 进行说明)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实际环境效益情况相符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 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 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 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 体安排	设立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 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 构相关情况(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 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 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联合赤道跟踪评估了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华电租赁在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项目评估与筛选、信息披露与报告方面的执行情况,绿色项目进展及环境效益目标实现情况,已投项目的合规性及环境影响,认定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部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6 号)、《绿色债券评估认证行为指引(暂

	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公告〔2017〕第 2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024 年修订)》(上证发〔2024〕162 号)、《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 年版)》《中国绿色债券原则》(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2022〕第 1 号)等相关要求,联合赤道维持本次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绿色等级为 G1。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 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 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5444. SH
债券简称	23 华租 Y1
债券余额	5. 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计入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关会计处理	
其他事项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7883. SH
债券简称	22 华租 Y2
债券余额	7.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计入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关会计处理	
其他事项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0942.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4
债券余额	5. 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计入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关会计处理	
其他事项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1205. SH
债券简称	GC 华租 Y5
债券余额	8.00
续期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率跳升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利息递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该情形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	计入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关会计处理	
其他事项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至发行人办公地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888,561.04	354,157,42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9,384,183.99	1,656,982,006.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63,802.41	
其他应收款	24,247,763.56	2,546,072.9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92,547,574.41	12,566,460,523.85
其他流动资产	391,678.46	39,570,039.68
流动资产合计	12,723,323,563.87	14,619,716,072.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6,197,785,072.66	35,280,018,159.7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27,577.56	1,252,028.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641,359.75	77,632,758.55
无形资产	465,005.20	293,862.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3,62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828,956.79	138,524,381.88
	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07,847,971.96	35,498,534,816.64
资产总计	59,131,171,535.83	50,118,250,88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59,382,199.39	4,188,894,34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1,340,361.46	88,903,600.00
应付账款	6,428,840.92	<u> </u>
预收款项	2,933,240.47	2,394,544.32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3,679,852.06	2,714,144.58
应交税费	53,334,295.75	77,478,288.60
其他应付款	93,366,984.48	132,882,580.97
其中: 应付利息	33,366,36 11 16	132,002,300.37
应付股利	<u> </u>	
持有待售负债	<u> </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80,021,790.02	8,291,350,658.58
其他流动负债	4,566,208,923.55	3,044,632,508.20
流动负债合计	22,486,696,488.10	15,829,250,665.25
非流动负债:	22,400,030,400.10	13,023,230,003.23
长期借款	19,747,601,590.96	17,298,872,639.87
应付债券	7,392,022,219.65	8,062,142,833.64
其中: 优先股	7,392,022,219.03	6,002,142,633.04
永续债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240,093.19	60 254 504 17
	43,240,093.19	60,354,594.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404.760.40	25 004 557 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184,768.40	35,081,55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 227 242 572 22	25 456 454 624 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27,048,672.20	25,456,451,624.75
负债合计	49,713,745,160.30	41,285,702,29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21,082,635.66	5,221,082,635.66
其他权益工具	2,530,079,959.84	2,016,390,542.9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2,530,079,959.84	2,016,390,542.92
资本公积	375,587,175.67	379,117,364.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7,198,663.07	327,130,525.18
一般风险准备	467,485,189.93	359,581,989.25
未分配利润	435,992,751.36	529,245,54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9,417,426,375.53	8,832,548,599.55
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59,131,171,535.83	50,118,250,889.55
股东权益) 总计		

法定代表人: 殷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梅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琴芳

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u> </u>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65,173,057.83	1,837,079,543.71
减:营业成本	1,296,593,532.85	1,158,616,970.81
税金及附加	12,790,333.41	10,480,820.3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174,829.99	45,114,391.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62,494.27	-2,292,976.65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835,235,098.99	1,572,257,655.83
加: 其他收益	87,361,878.49	128,580,949.11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29,042,811.84	26,823,983.63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2 402 177 22	125 520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2,402,177.33	135,530.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1,115,215.70	-6,297,208.40
「「一」 填列)	-1,113,213.70	-0,297,20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	1,765.49	
号填列)	_,,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	805,170,273.30	774,403,592.20
列)	,	,,
加:营业外收入	0.01	1.18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	804,970,273.31	774,353,593.38
填列)	·	·
减: 所得税费用	204,288,894.40	193,849,376.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	600,681,378.91	580,504,216.92
列)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600,681,378.91	580,504,216.92
"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0,681,378.91	580,504,216.9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殷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梅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琴芳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8,326,607.78	1,967,405,315.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198,653.02	72,360,838.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32,287.28	59,411,74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4,057,548.08	2,099,177,89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63,651.25	69,151,03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194,344.73	234,195,71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971,055.37	82,098,39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329,051.35	385,445,14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643,728,496.73	1,713,732,749.74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62,308,786.75	17,012,969,312.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47,332.31	33,813,644.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995.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90,358,114.06	17,046,782,956.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041,264.91	2,007,491.20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927,748,608.61	26,969,328,057.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28,789,873.52	26,971,335,54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8,238,431,759.46	-9,924,552,592.10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272,312.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560,348,142.81	26,249,974,103.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60,348,142.81	26,519,246,415.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83,789,558.27	17,080,888,745.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1,800,577,489.37	1,348,442,090.98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6,701.16	29,479,09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98,913,748.80	18,458,809,936.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6,461,434,394.01	8,060,436,479.77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268,868.72	-150,383,362.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157,429.76	504,540,79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888,561.04	354,157,429.76

法定代表人: 殷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梅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琴芳